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31日以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根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条的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经公司全体董事书面同意,可豁免前述条款规定的临时会议的通知时限。因情况紧急,召集人进行了说明,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中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史海卫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投资总额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对募投项目变更调整事项系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与未来战略规划并经审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本次募投项目的变更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可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服务于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布局。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投资总额及实施地点的公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随着公司生产规模及业务的不断扩大,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日益增加,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4,843.3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资金压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为满足公司募投项目发展需要,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阳影视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投入募投项目"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000吨节能电机磁瓦及2000吨高性能钕铁硼磁钢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公司本次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使用计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有利于加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实施募投项目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4.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信用证、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 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信用证、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

使用成本。上述事项的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规范的操作流程。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信用证、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信用证、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为加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定,以及《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以现场表决加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就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本次董事会须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投资总额及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
- 4、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 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 5、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信用证、保函 及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 见。

浙江中科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31日